

# 法治日报

LEGAL DAILY

## 嘉兴仲裁委员会公告

嘉兴华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：申请人浙江鑫诺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与你司技术服务合同纠纷一案，现依法向你司公告送达应裁通知书、仲裁申请书、证据、仲裁规则、仲裁员名册、选（指）定仲裁员声明书、举证通知书等法律文书。自公告发布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。选定仲裁员、举证、答辩期限为本公告送达期满之日起15日内。期限届满后，将依法组成仲裁庭并定于2025年9月9日9时30分在本委第一仲裁厅开庭审理本案。

嘉兴仲裁委员会

本公告刊登在2025年07月08日

本公告从法治网、法治号下载

